

#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委托贷款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发布“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公告”（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上公告，编号：2020-006），现对有关事项进行补充如下：

**一、委托贷款对象：**天津大起空调有限公司、上海永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、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。

**二、委托贷款金额：**3,000 万元，其中：天津大起空调有限公司 2000 万元，上海永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 万元，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 500 万元。

**三、委托贷款期限：**1 年（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，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）

**四、贷款利率：**天津大起空调有限公司、上海永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基础上上浮 15%；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在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基础上上浮 5%，具体的在签订协议时，根据当时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后填写；目前尚未签署正式贷款协议。

**五、担保：**天津大起空调有限公司以股东申有澈持有该公司的股份 17.54% 作担保；上海永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债权进行担保、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债权进行担保。

### 六、委托贷款对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说明

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实施上述委托贷款项目，有利于保证子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更好发挥资金效益，减少财务费用，从而增加公司的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资金周转，并且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具有控制权，可以对子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控，能够较好的控制委托贷款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

利益的情形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**七、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**

上述三家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，可以掌握资金的使用情况；上述委托贷款项目均提供担保，委托贷款项目风险可控；公司将会对子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控，如发现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。

#### **八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**

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1200万元，其中天津大起空调有限公司1000万元，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200万元，均是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，公司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，也不存在违规发放委托贷款和逾期未收回委托贷款的情形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200万元，为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200万元，公司无逾期委托贷款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3月16日